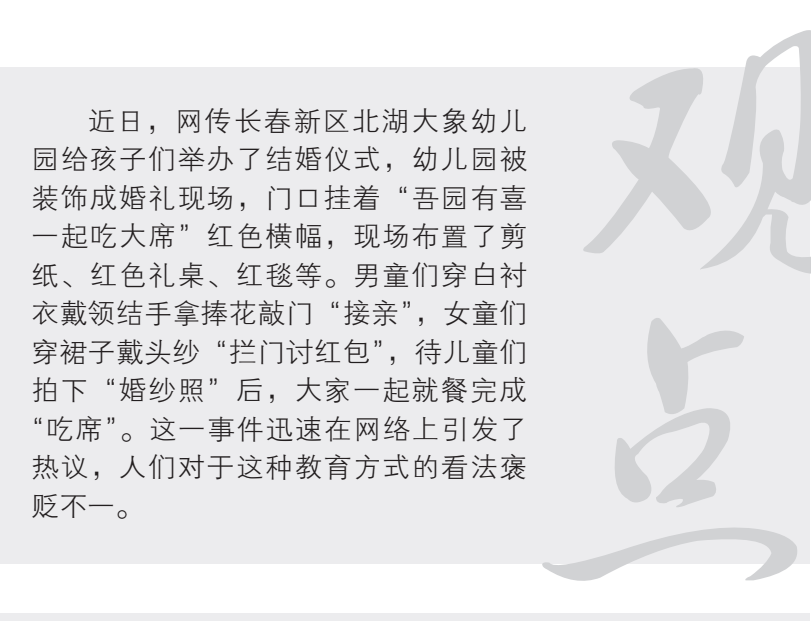


儿童“婚礼”：教育创新还是越界之举？



探索新的教育方法时,应更加谨慎

近日，网传长春新区北湖大象幼儿园给孩子们举办了结婚仪式，幼儿园被装饰成婚礼现场，门口挂着“吾园有喜一起吃大席”红色横幅，现场布置了剪纸、红色礼桌、红毯等。男童们穿白衬衣戴领结手拿捧花敲门“接亲”，女童们穿裙子戴头纱“拦门讨红包”，待儿童们拍下“婚纱照”后，大家一起就餐完成“吃席”。这一事件迅速在网络上引发了热议，人们对于这种教育方式的想法褒贬不一。

首先，我们必须承认，教育应当与时俱进，不断创新。在孩子们的成长过程中，婚姻敏感期是一个重要的心理发展阶段。长春北湖大象幼儿园负责人表示，举办这场婚礼仪式的目的是为了帮助孩子度过婚姻敏感期，引导孩子在择偶、社会交往等方面树立正确的价值观。从这个角度来看，园方的初衷是值得肯定的。

然而，问题在于，通过举办婚礼仪式来达到这一目的是否恰当？婚礼是成人世界的一种仪式，它包含了许多成人的情感和社会含义，这些是否适合直接呈现给幼儿？孩子们是否能够理解婚礼背后深层的含义，还是仅仅停留在表面的模仿和游戏？

此外，婚礼中的一些环节，如拦

门讨红包、扎堆塞红包等，可能会给孩子们传递错误的信息，让他们误以为婚姻是一种物质交换，而非情感的结合。这种误导可能会对他们的价值观产生不良影响。

教育应当注重引导和启发，而不是简单地模仿成人世界。幼儿园可以通过故事、角色扮演等多种形式，让孩子们理解婚姻的意义，学习尊重和关爱。同时，家长和教师也应当在日常生活中，通过言传身教，帮助孩子建立正确的价值观。

总的来说，长春北湖大象幼儿园的这一尝试引发了我们对于幼儿教育方式的思考。在探索新的教育方法时，我们应当更加谨慎，确保教育内容和方式适合孩子们的年龄特点，真正有助于他们的健康成长。

儿童“婚礼”寓教于乐,不必过度解读

据长春新区北湖开发区教育局一名工作人员称，北湖大象幼儿园这次举办活动，教育局是知晓且允许的：“这是幼儿园开展的情感教育活动，也是孩子成长过程中的性别启蒙教育，家长、孩子都是自愿参加的。”由此可见，不仅是行政主管部门提前掌握了该幼儿园的活动方案，更重要的是，家长对此事也知情，家长们会根据自身对性别启蒙教育的认识，以及对孩子个性的了解，自主选择是否让孩子参加这项活动。只要是家校双方保持及时有效的沟通，对组织和参加这种旨在寓教于乐的儿童“婚礼”，一般来说就没有什么问题。

其实很多事都是这样，无所谓完全正确，只在于是否合适。在有的家庭和孩子看来，儿童“婚礼”是让人害羞的，或者是多此一举的——因为人家可能本来在性别启蒙教育方面就做得很好了，不需要参加此类活动；有的家庭和孩子可能不大喜欢“敲门接亲”“拦门讨红包”“吃大席”等习俗，因此才不想参加。这都是正常的，但只要事先把情况说明白了，有些家长同孩子商量后，同意参加这个游戏，自然是心理上已经接受了相关游

戏安排，又何谈不适应或不良引导呢？

看问题还是要就事论事，不宜过度解读。如果硬要说儿童参加一次“婚礼”游戏、过家家，就会导致“早熟”，那未免也把我们的孩子和教育看得太脆弱了。事实上，孩子的成长环境从来不是真空化的，不可能脱离具体的社会环境。社会上“好的”与“不好的”诸多现象，孩子们不可避免都会看到，至多不过是早一天还是晚一天的区别罢了。正常的教育，就是要因势利导地教会孩子们识别真伪善恶。大可不必从“敲门接亲”，一下子就联想到庸俗粗鄙的“闹婚”等陋习乱象。

组织教育引导活动，只要出发点是好的，其工作流程也透明化、随时报备接受监督，而且同家长们保持沟通，主动征得家长同意，那么这些活动是不会出现网友揣测的某些不良后果的。对校方的创新做法，社会应该秉持鼓励和信任的态度，给出更多的舆论空间，让学校和家长更好探索富有特色、具有实效的教学或娱乐活动。

综合红网、南方都市报等 (业勤 整理)

加强网络暴力信息治理,守护亿万网民

□ 宋波

近日，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联合公安部、文化和旅游部、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公布《网络暴力信息治理规定》，自今年8月1日起施行。

网络暴力信息犹如网络世界中的“毒瘤”，肆意侵犯着他人的尊严和权益，伤人于无形。从恶意谩骂到造谣诽谤，从人肉搜索到网络欺凌，网络暴力的危害不容小觑。它不仅伤害了受害者的心灵，更破坏了网络空间的和谐与稳定。因此，加强网络暴力信息治理，保护网民权益，已成为当务之急。

2023年，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发布了《关于依法惩治网络暴力违法犯罪的指导意见》，规定了网络暴力涉及到犯罪的适用法律问题和具体措施。这次《网络暴力信息治理规定》的出台，标志着我国反网络暴力法律体系构建日趋完善。

《规定》明确，网络暴力信息治理坚持源头防范、防控结合、标本兼治、协同共治的原则，建立网络暴力信息监督管理机制，鼓励网络相关行业组织加强行业自律。《规定》的实施，将有效预防和控制网络暴力事件的发生，让网络空间更加安全、健康、有序。

此这次出台的《规定》一大亮点是“预防预警”专章的设立。传统的治理

方式，往往是在网络暴力事件发生后才介入，虽然能够起到一定的震慑作用，但对受害者造成的伤害已经无法挽回。“预防预警”专章的设立，填补了这一空白，它要求网络信息服务提供者提前对可能出现的网络暴力信息，进行预警提示和限制治理，通过建立一套有效的预警机制，能够在网络暴力尚未完全爆发前就进行干预，使得网络治理体系更加全面和立体，展现了对网民权益的深切关怀。

平台作为网络信息传播的重要渠道，其流量化机制在一定程度上影响着网络暴力的扩散。一些平台为了追求流量和利益，可能会对网络暴力信息采取放任态度，甚至推波助澜。这次出台的《规定》明确了网络信息服务提供者的主体责任，以及相关法定义务的具体履行方式，通过压实平台的主体责任，保护网民的权益，共同营造清朗的网络空间。

网络文明是现代文明的重要组成部分，网络暴力信息治理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此次《规定》的出台为治理网络暴力提供了有力的法律武器。期待这一《规定》能够在实践中发挥出应有的效果，为构建清朗网络空间、保护网民权益作出积极贡献。

规范服务理顺收费,构建生育友好型社会

□ 唐传艳

国家医保局近日印发《产科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立项指南（试行）》，将各地原有产科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映射整合为30项，突出体现医疗技术劳务价值，赋能产科平稳运行和发展，同时将“分娩镇痛”“导乐分娩”“亲情陪产”等项目单独立项，能够更好适应生育观念转变，促进生育服务提升优化，满足生育服务多元化需求，助力构建生育友好型社会。

当前，一些医院产科的收费项目比较杂乱。以难产接生为例，各地根据不同情形、不同方式，设立了产钳助产、臀位助产、胎头旋转、手取胎盘等多个价格项目，实际上这些项目的服务内容相同或相似。同一个产科服务项目，生头胎的那家医院是一种说法，生二胎的这家医院是另一种说法，既让产妇和家属摸不着头脑，还可能隐藏分解收费、重复收费等问题。

收费项目分得太细太杂，有些项目还名实不符，不仅没办法统一收费和调整价格，而且连话题讨论也可能“说不出一块”，医保智能审核也难以实施，导致基金监管出现漏洞。此外，目前将分娩项目纳入医保的社会呼声很高，但名称与内容没有统一，被纳入者身份含糊，就容易引发争议。

欲行其事，先正其名。只有规范整

合产科类价格项目，才能把各地产科类医疗服务项目的“方言”变成全国统一的“普通话”，从而化解收费项目杂乱导致的一系列问题。

此外，产科分娩缺乏亲情关怀等，让一些产妇感到很害怕。很多产妇希望自己生产时，丈夫能够站在身边，但“家属在外面等”是一贯且普遍的做法，让产妇更加没有安全感。只有大力推广“导乐分娩”“亲情陪产”等举措，才能让整个分娩服务过程更富有人情味，并对产妇起到强大的心理支撑作用。

服务内容不统一、项目不完整，也是推广分娩镇痛的主要阻力。我国于2018年开始试点分娩镇痛，分娩镇痛率从最初的不足10%上升到了2022年的53.2%，尽管如此，与西方发达国家普遍高达80%-90%的普及率相比，仍有很大的距离。规范分娩镇痛的标准与收费，才能将分娩镇痛作为一个完整的服务项目单独纳入医保，从而再次大幅提升分娩镇痛率，让更多产妇不再被剧烈的疼痛所折磨。

安全是分娩的最低要求，在此基础上，还要显著改善产妇的感受。让产妇在生产时能够做到心泰身宁，不仅女性的生育意愿会大幅提升，而且家庭的和谐程度、社会对医疗服务品质的认可度等，也会提高。